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運動與休閒產業管理學分學程修習流程須知

一、修習資格：本校專科部、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學院部與碩士班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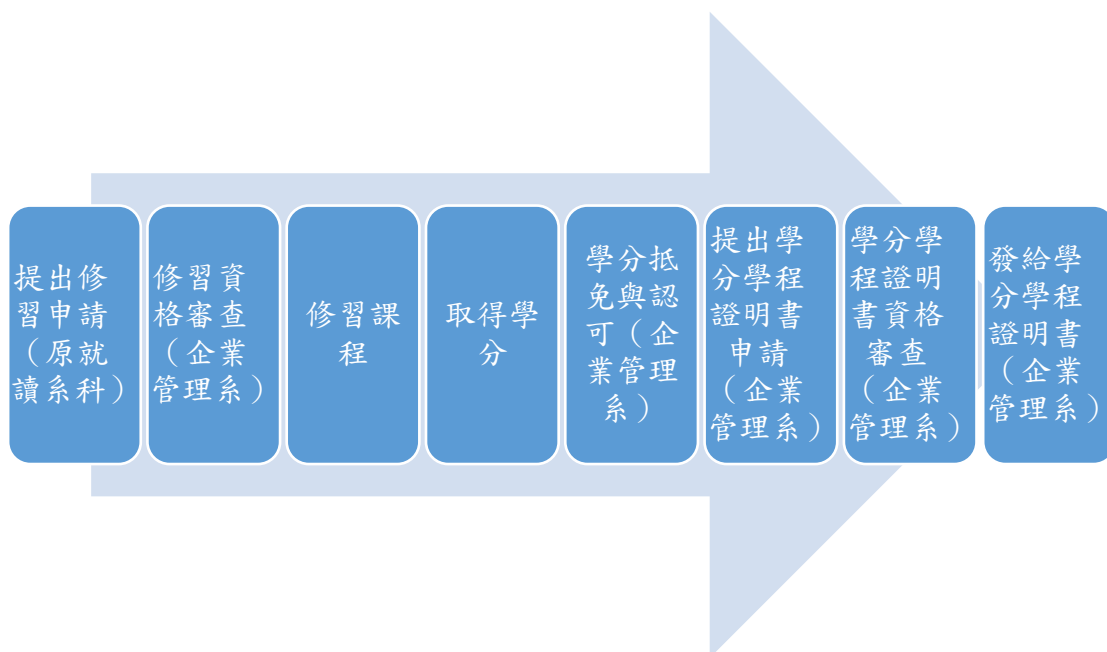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修習流程：

- (一) 填具「運動與休閒產業管理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」，並檢附資格證明文件經原就讀系科主任初核同意後，送企業管理系複核同意再進行登錄作業。
- (二) 抵免學分辦法：學生申請抵免學分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辦理，經由企業管理系進行審核通過後，學期所修習各科目學分方得抵免。
- (三) 學程學分證明書核發：修滿規定之 20 學分者，得檢具歷年成績表，向企業管理系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。

三、抵免學分須知：

課程抵免須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『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、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』之規定。

圖 1 「運動與休閒產業管理學分學程」修習申請流程图



四、課程規劃：

學程必修課程：20 學分

科目名稱	開課系別	開課學期別	課程原選別	學分數
健康管理	企業管理系	上學期	選修	2
休閒產業概論	企業管理系	上學期	選修	2
健康體適能	企業管理系	上學期	選修	2
重量訓練理論與實務	企業管理系	上學期	選修	2
營養學	企業管理系	上學期	選修	2
亞健康自然療法	企業管理系	下學期	選修	2
休閒產業創業實務	企業管理系	下學期	選修	2
高齡者運動指導	企業管理系	下學期	選修	2
休閒生活規劃	企業管理系	下學期	選修	2
運動行銷學	企業管理系	下學期	選修	2

備註：

- 課程抵免須符合『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』第五條“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二十學分。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、加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，但各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”。
- 企管科系畢業學分表：

學制	畢業學分數	選修學分數	必修學分數
(日)二技	72	16	56
(日)四技	128	23	105
(日)五專	220	24	196

- 依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四條規定『研究生得修大學部所開課程，其成績不計入當學期及畢業總平均，亦不列入畢業學分數』。